

第四部

一書一講

羅馬書

神所喜悅的生命

一、活在羅馬城的基督徒 (羅 1：6～7)

瑞士解經家哥德讀完羅馬書後，曾讚嘆說：「保羅啊！若你只寫一封書信，羅馬書便足夠所有基督徒所需了。」羅馬書實在是一本空前絕後的神學傑作。羅馬教會的信徒是非常有福的，他們的有福不是他們能先讀保羅的神學鉅著，乃是因為他們在屬靈方面實在是有福的人。在羅 1：6～7 裡，保羅形容他們是(1)蒙召的人，(2)屬基督的人，(3)神所愛的人，(4)作聖徒的人。可見他們真是有福的人，他們擁有高貴的身分與地位，這一切在基督裡是完全屬他們的。

在這兩節經文內，我們發現保羅用兩句不同的話來提醒羅馬教會的信徒：(1)他們是屬基督的（住在基督裡）；(2)他們是住在羅馬的。住在羅馬是羅馬人，住在基督裡是屬基督的人；他們住在羅馬就有羅馬的國籍，住在基督裡就有基督的國籍。

照著聖經來說，全世界只有二種人：一種只有地上的國籍，一種有雙重國籍（即地上的、天上的）。當你擁有地上的國籍，你就要服從那一個國家的法律；你擁有雙重國籍，就要服從雙重的責任。

不同的環境就有不同的生活準則，比如我住在香港、台灣或新加坡，都有各自要遵守的生活準則；但因我們又是住在基督裡，所以我們就有一套比所居地更高一層的行為標準。正如主說，「你們的義若不勝過文士與法利賽人的義，斷不能進天國。」（太 5：20）文士和法利賽人的行為是當時世人的標準，而我們的準則乃是住在基督裡的標準。所以許多事在世人眼中看

為對的，我們卻不能去行，因我們不單住在地上的居所，也住在基督裡。

在羅馬城作基督徒，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。古羅馬與今天世界各地的大城市一般，同樣是罪惡滿盈的城市，五光十色的誘惑，讓基督徒很容易跌倒。加上古羅馬當時還有暴君尼祿作該撒，這位暴君上任不久，便宣告除了羅馬帝國原有的宗教外，只有猶太教才是合法宗教，其他的全是違反政府的規定。

尼祿任該撒是主後 54 年，保羅寫羅馬書是 57 年，大概也是尼祿昭告天下「宗教政策」的時候。所以當尼祿宣告，天下只有猶太教才是羅馬政權承認的惟一宗教以後，住在羅馬城的基督徒便人人自危。希伯來書告訴我們，當時有很多猶太的基督徒因此離開了基督教，歸回猶太教。所以希伯來書的作者勸告讀者不要退後，反要勇敢邁進，一直到完全的地步。

保羅寫完羅馬書後 7 年（即主後 64 年），尼祿就開始大逼迫、大屠殺基督徒，這是始料未及之事。七年前，神預備保羅給他們寫了羅馬書，堅固他們的信心，像羅 14：8 所說：「我們若活著，是為主而活；若死了，是為主而死。所以，我們或活或死總是主的人。」神知道幾年後羅馬信徒不能躲過浩劫，因此，祂透過保羅為他們作了一些預備工夫，堅固他們的信心。

今天，我們雖然住在地上的居所，但同時也住在基督裡，這是我們的安慰與力量。所以我們應該有一種心態，即不怕環境如何改變的心態：在風暴中有特別的平安；在逆境中有順服與喜樂的信心；在污濁的社會裡有不自誇的聖潔；在眾人都喜歡黑暗時，卻在光明中行走。這才是一面住在「今天的羅馬」，一面又住在基督裡的人。讓人一看見我們，就曉得我們雖住在羅馬，卻也是住在基督裡的人。

二、活在基督裡的基督徒（上）—— 基礎（羅 12：1～2 上）

保羅知道在那時，尤其是在羅馬帝國的首都，在尼祿的暴政下，作一個基督徒並非易事。但他說，既然領受了神的拯救，就當好好作一個住在基督裡的人。於是他不厭其煩地將一個人如何住在基督的過程，從頭到尾仔細解釋：從開始是個罪人，在神的忿怒下如何虧缺了神的榮耀，如何因信稱義，如何與基督同死、同埋葬、同復活，如何體貼聖靈、不體貼肉體，過一個得勝的生活等娓娓道出，那即是基督教信仰的核心。但是健全的信仰，不只是教義規條的接受，還有生活實際的證實。於是保羅就用一個簡單的連接詞「所以」，將信仰與生活緊連在一起。羅馬書 1～11 章，是保羅解釋如何成為「住在基督裡的人」；12～16 章是解釋如何過一個「活在基督裡的生活」。

羅 12：1 的第一個字「所以」是全書四大分段的第 4 個「所以」：1. 第一個「所以」在羅 3：20，那是人人都被定罪的「所以」（Therefore condemnation）；2. 在羅 5：1，那是「稱義的所以」（Therefore of justification）；3. 在羅 8：1，那是「得救確信的所以」（Therefore of assurance）；4. 在羅 12：1，那是「奉獻的所以」（Therefore of dedication）。

在第一個「所以」裡（1～3 章），保羅指出人人都有罪的後果；罪在人性中破壞正常的人生，並建造反常的人生。在第二個「所以」裡（4～5 章）保羅說，因為耶穌的工作，我們能進入神的恩典裡，成為第 5 章所說的「義人」；在聖靈的能力下恢復正常，破壞反常的，是第 6 章的「新人」。在第三個「所以」

裡（6~8章），保羅認定人的生活是崇高的、有意義的；但是生命中也有矛盾、掙扎和失敗，這是第7章的內容。到了第8章，保羅說人必須體貼聖靈、順服聖靈及依靠聖靈，才能過一個得勝的生活，這樣生命才能成長。

但這一切都是理論，是神學基礎；理論是對的，神學是正統的，但仍然是死的，沒有生氣。就像以西結在大平原所看到的「極枯乾的骨頭」一樣（結37：2）；除非有聖靈的工作，骨頭仍是枯乾的，理論仍是冷冰冰的觀念。所以保羅加上第4個「所以」，把前面所說的一切連接到下面的勸告裡。前面是講真理，後面是講生命，真理與生命是分不開的；因為真理是我們生命的一部分，只有後面生命的行動，前面所說的才能成為真理。

保羅說，一個真正活在基督裡的人，有三方面要特別注意：

A. 將身體獻上當作活祭（12：1）

保羅根據神「豐盛的慈悲」（「慈悲」是複數，作他勸告的基礎），不是根據我們的工作或行為，乃是根據神為我們所做的一切。請你閉上眼睛思想一下，在你的生命當中，神為你留下多少「豐盛的慈悲」？就是因為神「有豐盛的慈悲」，祂才將祂的愛子耶穌基督賜給我們。神連祂最愛的獨生子都為我們捨棄（8：32），把我們定罪的生命完全改變過來，難道我們為祂而奉獻，是一件困難的事嗎？

「獻上」在原文裡是一個「一次動作，果效長久」的動詞，表示「獻上」是一個毫無後悔，毫無疑問的行動，是生命的倒空及完全的奉獻。正如保羅在腓2：17所說，「我若被澆奠在其上」，「澆奠」就是把酒倒在祭壇上，是獻祭最後的一步，是把整個生命倒空出來，盡心、盡性、盡意、盡力，完全奉獻給神。

我們看見保羅事奉神的能力來源，就是恩典的來源，也是他毫無保留的奉獻，願意把自己澆奠在祭壇上。所以他勸告羅馬教會的基督徒，要把生命當作活祭，澆奠在祭壇上，毫無保留、毫無疑問，並且毫不後悔地把生命的主權移交在神的手中，完全由祂使用。

保羅稱這個「獻上」是活生生的獻上；在聖經裡，除了兩個事例，所有的獻祭都是死的。第一個例子是人獻給神的，是亞伯拉罕毫無疑問、不後悔、不保留地把以撒獻上當作活祭，表示他對神全然的愛；他的獻上使他成為萬人的祝福。第二個例子是神獻給人的，那是神將祂的獨生子獻給我們，表示祂對世人全然的愛；神的「獻」使耶穌基督成為萬人的祝福，也叫我們得到神「豐盛的慈悲」。

保羅用三個字形容這個「獻」上，是神所期待的：

1. 聖潔的——像舊約祭物一般，沒有瑕疵、純全、沒有雜質，完全合用；
2. 神所喜悅的——奉獻是神的心意，人真誠的奉獻，就能摸著神的心意，叫神悅納；
3. 理所當然的——「理所當然」這個字的原文與前面「你們如此事奉」的「事奉」連在一起，雖然有些譯本把「事奉」翻譯成「崇拜」，但此字本來的意義就是「作雇工」，「得工價」，用在屬靈方面就是為神工作。事奉這個動作是理所當然的，既然蒙神的赦免，就該有赦免後的感恩生活。

B. 不要效法世界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，只要心意更新而變化（12：2 上）

保羅勸告羅馬信徒，消極方面不要效法這個世界。「效法」這個字的原文字根有「學習」、「跟從」、「同化」的意義。保羅的意思是說，我們是在這世界裡，但不屬世界，所以不要與這個世界的風俗習慣混雜；我們一認同這個世界的風俗潮流，就失去我們特有的分別為聖的地位。

我們記得士師時代是以色列歷史中最黑暗的時代，這個時代的產生就是因為神的選民效法當時的世界，與當時的迦南人同化，學習他們的風俗，並追隨他們的生活習慣，結果就是離開神，離開了神的祝福。所以保羅勸告我們要小心：消極方面，不要效法這個世界；積極方面，要在心意上「更新」而「變化」。

「更新」是「重新再開始」的意思；「變化」乃是「完全不同性質的改變」，正如耶穌在世以水變酒，那種完全不同性質的改變一樣。保羅在林後 5：17 說，「若有人在基督裡，他就是新造的人，舊事已過，都變成新的了。」就是這個「更新」、「變化」的意義。

在此，保羅說我們要「在心意方面更新」。一個人信主以後，他的思想生活需要徹底的改變。因為一個人的思想改變，他的生活便跟著改變；思想沒有改變，生活也不會有改變。加爾文曾說：「如果心意要常常更新變化，可見心意是何等抵擋神。」

正如有人說：「小心你的思想，因為不久思想會變成行為；小心你的行為，因為行為會變成習慣，變成性格，將影響你的一生。」我們若要改變這個世界，必須先讓神改變我們。「改變」是福音的特徵，也是福音的能力。如果我們有福音的能力，我們

必先有「心意更新而變化」的改變。

C. 察驗神的旨意（12：2下）

「效法」與「變化」兩個字都是現在時態，表示我們需要不停地不被這個世界同化，不斷地改變自己的心思意念，好叫我們能夠「察驗」（原文是「證實」）神的旨意。察驗神的旨意有三層好處：(1)是善良的，(2)是純全的，(3)是可喜悅的。據希臘文法學家說，這三個形容詞乃是一層一層的加深，首先是善良，再是可喜悅，最後是純全無誤，沒有缺點；這是原文的排列，與我們中文的翻譯有點不同。神的旨意是純全沒有瑕疵的，因為祂能從永遠看到永遠。所以我們不用怕去尋求、遵行祂的旨意。

三、活在基督裡的基督徒（下）—— 實踐（羅 12：3～21）

但從第3節開始，保羅離開勸勉的基礎部分，進入實際生活的勸導。前面是講往下扎根，現在是講向上結果；扎根是信仰的建立，結果是生命流露。他將生活分兩大方面：一方面是對信徒彼此交往的提醒（12：3～13）；一方面是有關信徒與外人交往的提醒（12：14～21）。

A. 有關與教內人相處的勸言（12：3～13）

按 12：3～13，保羅從四方面勸告羅馬教會的信徒，在彼此相處時如何顯出一個肯改變、有奉獻，並且樂意遵行神旨意的生命。換言之，即如何作個蒙神喜悅的人。

1. 認識自己的恩賜，努力與人同工（12：3～8）

保羅一開始就指出，一個神所喜悅的人必有一個正確的自我形象，這個自我形象乃是(1)認識自己的有限，(2)認識神賜給信徒的恩賜，人人有分，人人不同，故此需要互相配搭，才能建立基督的身體。

在第3節，保羅用三個「看」字（原文有四個）來建立基督徒正確的自我形象：(1)不要自視過高——不要驕傲；(2)不要貶低自己——不要自卑，(3)要看得合乎中道（「合乎中道」是「有智慧的看」的意思）。就因為在神的恩賜中，人人不同，因此，不必自傲，也不用自卑，反要智慧地看，看得準確，不偏左右，這樣便看出自己在神的眼中是有用的人。

為了詳細說明，保羅就介紹一個很新鮮且重要的觀念。在保羅書信中，此觀念甚普遍，即信主的人，無論生在何處、住在何處，在基督裡都是同一家，成為同一個身體。所以無論何時、何地、何種國籍，我們都是主裡的人。這觀念是何等寶貴，何等真實。

保羅說身體只有一個，但身體上有不同的肢體，肢體的功用乃叫身體長大。如果身體相等於教會，那肢體就等同信徒，我們的功用就是要建立教會。所以主給我們不同的恩賜，不是為了個人的榮耀，而是為了建立主的教會。無論你擁有什麼恩賜，你都要感謝主，因為恩賜是神的禮物。你要有智慧地看到那是神給你的恩賜，為著建立你的靈命，建立主的教會。在此，保羅列出七種不同的恩賜，前四種是為著「解釋」神的話（word）而給的，後三種是為著「擴大」（expand）神的工作（work）而給的。「預言、執事、教導、勸化」都是有關信仰基礎的恩賜；

「施捨、治理、憐憫」都是有關教會建立的恩賜。魏斯比（W. Wiersbe）說得好：「恩賜是神給我們建立教會的工具，不是表演的道具，不是遊戲的玩具，更不是攻擊對方的武器。」

保羅說：無論我們擁有什麼恩賜，站在什麼崗位，總要注意四個態度：(1)專一，(2)誠實，(3)殷勤，(4)甘心。

2. 愛人真誠，勿善惡不分（12：9～10）

保羅第二方面的勸告，乃在彼此相愛方面。他說，愛要真誠，不要虛假。這個世界充滿虛假，叫我們防不勝防；人與人之間的虛偽造成了極多的痛苦、懼怕、疏遠與孤寂。虛假是全世界最醜陋的罪，若虛假的愛進入教會裡面，主的愛就從後門被逼出去了。保羅在這裡吩咐我們，要除去一切的虛偽。事實上，很多基督徒對人並非沒有愛心，但他們假裝自己的愛心很大，而且裝得很巧妙，使人不易查覺。他們不但欺騙了別人，也欺騙了自己；他們甚至說服自己，以為自己的愛是真實的。

但是真愛需要有真理的約束，有聖潔作基礎（不能連惡事也去愛）；基督徒做事，在愛的口號下要善惡分明，不能善惡不分。保羅說，惡事都要「厭惡」，「厭惡」這個字是「離開」與「恐懼」二字組成，這個字在新約僅出現於此，是個很強烈的恨惡，表示惡事要厭惡到一個地步，好像產生了恐懼而急於離開它。善事則要「親近」（原文意「黏住」），像用強力膠把它黏在一起。「親近」這個字在別的地方是形容夫妻如膠似漆，那種甜蜜的關係。

保羅說，對主內的弟兄姊妹要「親熱」（「友愛」及「家庭之愛」二字組成），表示要顯出有家庭之愛的成分；又要尊敬對方，彼此「推讓」。談到「推讓」的時候，我們不要誤會保羅的

意思，「推讓」不是「你比我做得好一點，我實在差勁不行，還是你做好了」，那是中文的「推讓」，不是原文的「推讓」。原文此字很特別，是由「走」與「前頭」二字組成，意思是「走在前頭」；此字通常有「帶領」與「作榜樣」的意義。換言之，我們要主動去做，要樹立一個好榜樣。為主工作，不是你推我退，你推我讓；乃是自告奮勇去做，努力做好，成為別人的好榜樣。總括來說，羅 12：9～10 告訴我們，真愛是神所喜悅的。一個基督徒靈命的成長，在乎他對人的愛有沒有雜質在裡面，又從他對善惡的態度上反映出來，也從他如何對待別的弟兄姊妹，能否成為別人的好榜樣看出端倪。

3. 殷勤火熱常事主（12：11）

在生活異常忙碌的時代，要基督徒事奉主已經是件困難的事，要殷勤去做更是難上加難。根據一項調查，北美洲的員工平均每天上班 8 小時，但只有一半的時間是真正為公司賣力。這種習慣、風氣漸漸侵蝕了基督徒的心態，結果基督徒也變成懶惰的人，在屬靈追求上沒有雄心大志，一生一世都是屬靈的嬰孩。有個傳道人說得好：「一個懶惰的基督徒連撒但也氣他無用。」

1955 年，美國惠敦大學有個學生名叫艾略特（Jim Elliott），因「神以風為使者，以火焰為僕役」（來 1：17）這句經文大受感動，就向神禱告，求神給他有火一般的靈來事奉神。結果幾年後，他在南美洲的厄瓜多爾火熱事主時，被當地的土人殺死。他的生命雖然短暫，但一生都是火熱事奉主，殺死他的土人後來也信了主。惟有心靈的火熱才能矯正我們的惰性，使我們不浪費光陰，好好事奉主。

4. 在逆境中的表顯（12：12～13）

基督徒在生活中常有一些境遇，成為我們靈性長進的攔阻；但這些逆境也可能成為靈性長進的階梯，端視我們如何使逆境成為成長的工具。

保羅指出，基督徒在事奉時雖會遇見苦難，卻仍有指望；尤其是常服事主的人，更清楚他的指望在那裡：不在今天，乃是在明天見主面時的獎賞。所以他能滿有喜樂，在困苦患難中也能忍耐到底。然而，有些患難不容易應付，很容易將我們打倒，所以要多禱告，迫切禱告，使我們重新得力。患難有時使人更親近神，有時卻使人遠離神，關鍵在於基督徒信心的根基要穩固，盼望要對準，且對準神的應許。當人的盼望與神的應許結合在一起的時候，就能產生事奉的能力，生命就產生意義。

在12～13節，保羅指出一種困苦，就是經濟缺乏。所以有經濟力量的人，要本著「善要親近」，「彼此親熱」的態度去「幫補」對方；連接待客人也算在內。

「幫補」是「分享」的意思，在主裡如同家人，不分彼此。「客要一味款待」的「一味」，不是說用一道菜款待過路人，這個字有很多意義，在太5：10「登山八福」的一福譯作「逼迫」，羅12：14也作「逼迫」，路17：23譯「追隨」，羅9：30作「追求」，腓3：12譯「追求」，3：14譯「直跑」。此字本來形容一個獵人看到獵物，於是急起直追，直到把獵物追到手為止。所以「一味」，就表示款待客人要很認真、很努力、很迫切、很真誠，而不是隨便、馬虎、應付敷衍；因為家庭打開，愛心也打開，招待客人就如同招待主、服事主一樣，真誠努力去作。

B. 有關與教外人相處的勸告（12：14～21）

保羅的勸勉永遠是實際的、超越的，又很細心，有智慧，不但顧念到信徒彼此間相處的問題，也顧念到信徒與外人相處時的問題。因此，他又在四方面勸告他們；這四方面的勸告令我們宛如置身登山寶訓的山上，聆聽主的教訓。

1. 愛你的仇敵（12：14）

困苦的一面就是受逼迫傷害時，我們天性的自然反應就是報復；可是保羅竟然勸勉我們要祝福仇敵。受傷害不報復已經很難，現在還要祝福他們，更是難上加難。那一個人不喜歡見仇敵受報應？但是保羅竟要我們不要咒詛他們，為什麼？原來保羅要我們學習主的心腸，為仇敵禱告：「父啊！赦免他們；因為他們所做的，他們不曉得。」（路 23：34）當你祝福仇敵時，你還有機會向他傳福音；你若咒詛他，你就沒有心情向他傳福音，即使有心情，他也不會聽。你不咒詛他，你就為傳福音留一條後路。你要同情他，因為他是走向滅亡路上的人，故你要為他難過，找機會把主的祝福帶給他。世上很多教會的建立，都是因愛神、祝福他們的仇敵而建立成功的（去緬甸的耶德遜先生就是一個例子）。

2. 富有同情心（12：15）

你若有一個能「與喜樂的人同喜樂；與哀哭的人同哀哭」的心懷，你就是一個胸襟廣闊，滿有愛心且靈命成熟的人，是神所喜悅的。有同情心的，就容易為神作見證。

主耶穌在世上頭一個神蹟，是在「與喜樂的人同喜樂」的情

形下行出來的（約 2 章）；最後一個神蹟卻是在「與哀哭的人同哀哭」的景況下作的（約 11 章）。可見富有同情心實在是個有力的見證。如果事奉神的人沒有這種心腸，那他所做的也沒有價值和意義了。

3. 勿爭強好勝（12：16～18）

寬宏大量的人是溫柔的人，這種個性使他能夠俯就卑微的人。「俯就」在加 2：11 譯作「隨影」；彼後 3：17 作「墜落」；此字有「跟著同去」的意思，也帶有「遷就」的意義。當我們與人相處時，難免有意見不合或摩擦的事出現；但一個成熟的基督徒他的心比別人更寬大，他很容易遷就對方；在眾人面前，凡是美好的事，他總會留心、留意去做。

4. 勿為惡所勝（12：19～21）

按我們的天性來說，我們只願意報答那些恩待我們的人，誰對我們好，我們也會對他們好；至於仇敵，我們一定想盡辦法使他們得到報應。我們若有這樣的態度，就已經落在犯罪的邊緣了。

保羅勸戒我們不要以惡報惡，一切由主來處理；主是公道的，祂必公平處理你的冤枉，或委屈。如果你能用善行回報仇敵對你的惡行，你就如同用「炭火堆在他的頭上」。

最後一句話非常有趣，不過解經家亦頭痛不堪，不曉得其意義何在。通常有三種解釋：

1. 初期教父認為，炭火代表審判，這是指神的審判；堆在仇敵的頭上，因為他們拒絕基督徒的愛心。
2. 後期教父卻認為這是仇敵向基督徒所行的逼迫，是一種很

大的羞辱，因為熱紅紅的炭火象徵羞辱，頂在頭上，人人可見。

3. 這句話原來是根據埃及人的宗教風俗傳統，當一個人為自己的罪懊悔時，他就把炭火堆在自己的頭上，表示他的懺悔。所以基督徒用愛心對待仇敵時，就如同把炭火堆在他的頭上，讓他能受感動而產生懊悔的結果來。

最後一個解釋比較合理，正如改革宗神學家賀智（C. Hodge）所說：「天下沒有一樣更有力量的武器，能使仇敵改變過來，除非是對仇敵的愛。」

無論怎樣的解釋，我們總要有一種超越平凡的心理，一種高超的心理，就是不要報復，因為報復的心就是接近犯罪的邊界，下一步就變成報復的行為。我們的生命不是作惡的生命，而是行善的生命。如果基督徒的生命不能以善勝惡，那他的生命是幼稚、膚淺的；我們要以善行勝過惡行，那才是光榮的勝利，才能顯出我們有改變的生命，那才是神所喜悅的生命。這就是基督徒與外邦人相處時，所彰顯出來與眾不同的生命，是神所喜悅的，是對別人只有祝福的生命。

四、總結

羅馬書 12 章的信息異常寶貴，讓我們一生受用不盡。全章討論基督徒的三種生命，(1)是奉獻的生命（12：1~2）；(2)是彼此真誠相愛的生命（12：3~13）；(3)是只有祝福別人的生命（12：14~21）；這三種生命揉和在一起，就變成神所喜悅的生命。願我們每一個生命都是神所喜悅的。

以弗所書

爭戰的生命

一、導言

A. 這是個怎樣的世界

主耶穌在世上時，一次祂來到格拉森地方，迎面而來的是一個被鬼附的人，這個人一見到耶穌就非常緊張，對耶穌說：「我與祢有何相干，祢來是叫我受苦嗎？」耶穌問他的名，他說，「我名叫『群』。」耶穌行神蹟時，很少問對方的姓名，只問對方有沒有信心；這次祂破例問對方的名，原來主耶穌要祂的門徒知道，邪靈鬼魔控制這個世界的數量何等多，何等大。現今實是邪靈充滿的世界（格拉森的那個人，名叫「群」，「群」就是6000，一個人可以有六千個鬼，世界上有53億人，其中70%即37億人在救恩門外，可見鬼比人還多。）通常我們看這個世界時，總是從政治、經濟、道德方面來看，很少從屬靈方面來看。其實要準確地分析世界的混亂，就要從屬靈方面去分析，這樣我們才曉得如何對症下藥。

啟12：4說，當魔鬼犯罪，被神摔在地上時，他的尾巴拉著三分之一的同伴下來。神創造千千萬萬的天使，三分之一的天使跟著魔鬼犯罪，變成邪靈鬼魔在人間作惡，破壞神的計畫、破壞人的幸福。所以這世界實在是一個鬼魔邪靈充斥的世界。今天我們真正的仇敵不是人，而是邪靈。對人用對人的方法，對鬼用對鬼的方法，對邪靈則用對邪靈的方法，這才是對症下藥。像保羅所說，我們雖然在血氣中行事，卻不憑著血氣爭戰（林後11：4）。

今天在眾教會中有一個很不正常的現象，就是一般信徒都在

忙碌地為自己的生活和娛樂花時間安排節目，卻忘記我們還處在一場屬靈爭戰的光景中。其實我們一生下來就生活在一個戰場裡；我們重生得救時，也進入一個戰爭的情境中。可惜的是，太多基督徒不曉得他們已經在戰場當中，四周都是仇敵猛烈的炮火，還不自知、還在忙碌地為所謂的「事情」煩擾，又不曉得依靠神的大能，結果就節節敗退，而我們的仇敵卻屢次得勝，邪靈鬼魔的力量因此日益強大。在每一個時代裡，不信的人往往比信的多好幾百倍，所以我們必須注意生活的情況，認識我們的武器及裝備，這樣才能對抗我們的仇敵。否則，我們一定會被打得一敗塗地。

B. 以弗所教會所受的打擊

這是保羅的顧慮，所以當他寫以弗所書時，他就想到當初以弗所教會成立時，所受邪靈的衝擊。據使徒行傳 19 章的記載，保羅在以弗所的工作有美好的果效，神蹟奇事也隨著他（19：12）；但邪靈的反抗也極其厲害。不過保羅很習慣這種反抗，先是在第二次旅行佈道時，保羅在居比路就提到一個被邪靈控制的巴耶穌，又名「以呂馬」（徒 13：6～8）；還有第二次旅行佈道時，保羅在腓立比又遇見一個被邪靈迷惑的使女（徒 16：16）；又在第三次旅行佈道時，在以弗所祭司長士基瓦的七個兒子身上，再遇見邪靈的衝擊（徒 19：14）。所以保羅對邪靈的工作大有認識，他知道信徒若不清楚他的仇敵是誰，就無法與邪靈對抗。

C. 保羅語重心長的勸告

第三次旅行佈道結束時，在回家途中，保羅在米利都請了

30哩外的以弗所長老前來見面。在碼頭臨別時，他流著眼淚對他們說，「邪靈的攻擊是多方面的，透過各種的管道、異端邪說、世界的引誘和肉體的軟弱，來摧殘神的教會，破壞信徒的靈命。惟一可以抵擋邪靈力量的方法，就是神的大能與神恩惠的道；只有神恩惠的道才能建立他們。」（徒 20：32）保羅講完那一番語重心長的臨別贈言後，他自己也經歷各種艱難；但因有神的道堅立他，他能像一棵大樹般屹立不搖。五年後，在羅馬監獄裡，保羅寫信給以弗所教會，勸勉他們，要他們知道他們在主耶穌基督裡有何等高貴的地位，有何等豐富的財產，譬如：豐富的恩典（弗 1：7），豐盛的榮耀（弗 1：18），浩大的能力（1：19），萬有的充滿（1：20），極豐富的恩典（2：7），測不透的豐富（3：8），神的充滿充滿你們（3：19），這就是信徒在主裡面的豐富財產。難怪有人說，以弗所書是「聖經的銀行」、「信徒的銀行」。既然我們在基督裡有豐盛的財富，有浩大的能力，我們就當為神打美好的仗。

二、作戰的能力（弗 6：10）

保羅是一個有深度的傳道人，他一開始就很有分量、很有層次地說明每一個基督徒在主裡的地位和寶貴（1~3章）；接著，再舉例解釋基督徒在主裡的生活行為（弗 4~5章的主題）。當他寫完以弗所書後，他還覺得有些遺漏，於是再多一些補充。在弗 6：10 他說：「我還有末了的話」，於是他把基督徒作戰的需要（4：6）與作戰的裝備列出，好叫每一個時代的信徒都能為主打勝仗（6：10）。保羅說：「你們要作剛強的人」，因為爭戰是免不了的，我們雖然成為基督徒，雖然是屬主的，雖

然有主作為我們的財富，雖然不屬這個世界，但我們仍住在世界裡，仍受世界空中掌權者的攪擾。所以我們要作一個剛強的人，不受任何的勢力搖動我們愛主的心。

「作剛強的人」是保羅對信徒的一個大挑戰，他對哥林多教會的信徒（林前 16：13），對提摩太（提後 2：1）都有同樣的勸告；對以弗所教會，在前面已有一次的勸告（3：16），如今再對他們說要「剛強起來」，作一個有能力的人。

但是基督徒的能力從何而來？保羅說從兩方面：

第一方面，「靠著主」（原文 *en kurio*，「在主裡」的意思）。我們的能力是從主而來，從我們與主的關係而來，是我們在主裡面而有的力量。主耶穌曾說：「我是真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常在我裡面的，我也常在他裡面，這人就多結果子；因為離了我，你們就不能做什麼。」（約 15：5）難怪保羅才說，「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，凡事都能做。」（腓 4：13）這是保羅發現的祕訣，他發現他事奉能力的來源就是「在主裡」。多年前，年輕的大衛也發現這個祕訣，他說，「耶和華使人得勝，不是用刀用槍，因為爭戰的勝敗全在乎耶和華。」（撒上 17：47）

第二方面，倚靠祂的大能大力。「倚靠」原文也是「在」（*en in*），我們第二方面的能力來源乃在主的大能大力裡（*in His power*）。按我們的天性來說，我們實在沒有力量對抗仇敵，我們一不小心就犯罪，哪有能力可以得勝；但是我們得勝不是靠我們的力量，乃靠主的大能大力。主耶穌曾向我們宣告：「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。」（太 28：18）所以當我們為神工作時，我們就有這個創造天地、創造生命、復活生命、改變生命、改變世界的能力在我們的手上。主的能力是創造萬有和改變萬有的能力，這一切都成為我們的財產。弗 3：20 說，

「神能照著運行在我們心裡的大力，充充足足地成就一切，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。」所以，我們不該打敗仗；假如基督徒被打敗，那就是咎由自取了。

三、對抗的仇敵（弗 6：11～12）

A. 誰是真仇敵

基督徒一方面要知道他爭戰能力的來源，一方面要知道他的仇敵是誰。光知道能力的來源，卻不知道仇敵是誰，便會亂打一通，浪費時間。我們的仇敵永遠不是人，不要浪費時間去對付人；對付人只會兩敗俱傷，永遠得不到好處。保羅說：「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，乃是與那些執政的、掌權的、管轄這幽暗世界，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。」（弗 6：12）這裡很清楚說明，我們的仇敵不是看得見的人，乃是看不見的超人；一個看不見的仇敵，你怎樣可以打倒他？

B. 真仇敵的面貌

雖然我們看不見仇敵的存在，但耶穌看得見；我們也知道他的存在，不但知道他的存在，也知道他的本性，更知道他的詭計。從他的名字，我們就知道他的本性是如何；從他的名稱，我們就知道他的詭計是如何。所以保羅說，「我們並非不曉得他的詭計。」（林後 2：11）

我們的仇敵是誰？我們的仇敵用不同的名字出現，這些不同的名字在聖經裡重覆被提及 136 次：舊約 16 次，新約 120 次，並且這眾多名稱中，沒有一個帶著好的含義。單在保羅筆下，就

有 21 次；約翰更多，共 49 次。但約翰多說仇敵的末日，保羅則說他在現今的攻勢。他的名字中最著名的是魔鬼、撒但、世界的神（林後 4：4）、大紅龍（啟 12：3）、古蛇（啟 12：9 上），「晝夜控告信徒的」（啟 12：10）；在以弗所書中，他被稱為「空中掌權者的首領」（2：2 上），「運行在悖道之子心中的邪靈」（2：26），「管理幽暗世界的」，「天空屬靈氣的惡魔」（6：12），「邪惡者」（6：16）。在全本聖經內，我們知道撒但的名字超過任何人物的名字，撒但的工作遠超任何人的工作。他的工作在每一卷書內都有出現，66 卷聖經，由頭一卷至最後一卷，橫跨 1500 年才寫成的書，每一卷都有撒但的工作。所以，我們應該非常熟識他的活動才對。

有一點我們要「佩服」撒但的，就是他從不灰心，從不休息。我們下班，他從不下班；我們睡覺，他從不睡覺；我們灰心，他從不灰心；我們懶惰，他非常殷勤；我們不愛神，他鼓勵我們不愛神；我們貪愛世界，他幫助我們多愛世界；我們驕傲，他加深我們的驕傲；我恨弟兄，他攪擾我們大發脾氣；我們無能，他大有能力。可見，只要有撒但存在的一天，我們一定不是他的對手；除非我們靠主的能力，穿戴神賜給我們的軍裝。

四、得勝的裝備（6：13～17）

A. 穿上軍裝的吩咐（6：13）

多年前，有一個從美國到中國來的女宣教士，名 Ruth Paxson，她退休後寫過有關以弗所書的心得（書名：The Wealth, Walk and Warfare of the Christian），非常精彩。書中她說撒但

雖大有能力，但他的能力有 5 個特徵：是「被准許的能力」（Permitted Power，伯 1：12, 2：6），是「有限的能力」（Limited Power，路 4：6），是「可抵擋的能力」（Resisted Power），是可以「打破的能力」（Broken Power），是「註定失敗的能力」（Doomed Power）。因為這樣，我們可以穿戴神的軍裝，全力抵擋撒但（參該書 175～177 頁）。這也是保羅的意思，他用一個命令式動詞「拿起」來吩咐以弗所信徒。本來在 6：11 他說要「穿戴」神的軍裝，現在他用一個「所以」再次提醒他們要去做。「拿起」比「穿戴」更強烈，「拿起」是個軍事性動詞（C. Vaughan, p.127），像整裝待發，隨時出戰，而且是拿起「神所賜的全副軍裝」。感謝主，我們要拿起的不是人的配備，而是神的裝備。人的配給總有遺漏，神所賜的不但沒有遺漏，更是大有能力。靠著神的裝備，我們就能作成三點：(1) 抵擋仇敵——與仇敵周旋；(2) 成就一切——打敗仇敵；(3) 站立得住——不是打到筋疲力盡，而是依然英勇地佔領敵區，保持得勝的狀態，這是基督徒生活的一大安慰。這三句話指出，基督徒的得勝是一步步來的。

B. 全副軍裝的配備（6：14～17）

軍裝是很昂貴的，過去波斯灣戰爭時，每個美軍身上的軍裝就要價 1500 美金，而每一枚小型導向飛彈就要 10 萬美金，大型的機炮彈每發要價 1 萬 5 千美金，還有其他數不盡的費用，可見戰爭是非常昂貴的。但神給我們的軍裝一分錢也不用付，只是神卻犧牲了祂的獨生子。所以保羅說：「我們要站得穩」，不但要注意撒但的能力，知道他在什麼時候會發動攻擊，更要注意我們的裝備，就能抵擋他。

1. 真理——得勝的要訣

基督徒的軍裝，頭一件是真理。保羅說，我們要把真理當作腰帶束腰綁好，不要放鬆，隨時預備作戰（弗 6：14）。

在上文（6：11），保羅說要穿戴全副軍裝，抵擋魔鬼的詭計。「詭計」（methodias）這個字在 4：14 也出現過，在那裡譯作「各樣異端」；可見撒但對人最主要的攻擊是從真理方面下手。「真理」就是有關真神的道理。在伊甸園裡，魔鬼從亞當、夏娃入手，「神豈是真說」，叫人懷疑神話的真實（創 3：1）。你若不信一個人講過的話，就是懷疑那人的性格；你不信神講過的話，就是懷疑神的本性，即神的位格。魔鬼又對亞當、夏娃說：「你們不一定死」（創 3：4），那是否認神說真話，更進一步說神是說謊的。魔鬼的攻勢是凌厲的，常給你當頭一棒；他的攻擊也是愈來愈強，不會愈來愈弱，只會讓人「愈陷愈深」，魔鬼又說，「你們吃的日子眼睛就明亮了」（創 3：5），那是曲解神的話，把神沒講過的話當作有講過，難怪主耶穌稱他是「說謊之人的父」（約 8：44）。所以懷疑神話語的真實，是魔鬼最初對人使用的詭計。魔鬼第一次向人發動的攻勢乃是宗教性的，可見宗教的思想決定人生的命運。正確的宗教思想引至正確的人生，歪曲的宗教思想引至歪曲的人生。一個人若沒有純正的宗教思想，必然有幾個後果：無神論（atheism）；多神論（polytheism）；泛神論（pantheism）；邪神論（superstitionism/demonism）。魔鬼向人的第一道攻勢非常成功，時至今日，他使人懷疑神的話，否認神的話，曲解神的話，使全世界的人進入反對神的陷阱裡。他非常成功，所以我們不要小看魔鬼的勢力。

不久前，看到一本書，書名叫《七個從墳墓裡統治世界的人》（作者 Dave Breese, Lord），在書內他提出七個大大攪亂真理的人：一個是 1878 年的德國人，名威爾浩生（J. Wellhausen），提倡「聖經不是原來作者所寫」的理論。他說摩西沒有寫五經，以賽亞沒有寫全書，但以理書不是但以理寫的等等；聖經的預言只是歷史，沒有超自然的預言存在，預言只是歷史披戴預言的衣服。威爾浩生就是新派神學的鼻祖，在他以後，他的徒子徒孫更把他的理論發揚光大，讓撒但在旁拍手大笑。第二個是蘇聯裔美國人，名叫 Antor La Vey，1966 年他在美國舊金山創立撒但教，主張同性戀、性開放，取代傳統婚姻制度；只要喜歡就同居，不喜歡就分手；罪只是人對社會、文化、傳統的不滿行為，沒有道德的意念存在。在西方社會裡，這種風氣異常流行，難怪歐美有那麼多的青年問題。這個風氣也流傳到東方來，破壞了東方人優美良好的道德傳統，撒但在旁邊又拍手歡笑了。

寫完以弗所書後，過了幾年，保羅寫信警告提摩太，在末世必有人離棄真道，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（提前 4：4，中文聖經翻成「謹慎自己和自己的教訓」）；又過幾年，保羅再寫信給提摩太，勸他用溫柔勸誡那些敵擋真理的人，就是那些被魔鬼擄去，使他們去敬拜魔鬼道理的人（提後 2：25～26）。在保羅的思想中，只有一個力量可以抵擋魔鬼的詭計，就是用神的真理去抵擋他。

基督徒面對撒但全面多方的攻擊，也是只有一個方法來對付，就是在真理上站立得穩，多認識神的真理，且不要失去裝備真理的機會。一個離開真理的人，很容易受撒但的挑撥擺佈；一個缺乏真理的人，容易被撒但打倒。所以我們要在神的真理上剛強，這也是保羅把真理放在軍裝配備第一項的主要原因。

2. 公義——聖潔的行為

第二件軍裝是「護心鏡」，鏡代表公義，也代表聖潔的行為。「心」在聖經裡有三個代表性的意義：代表思想（箴 23：2 說，「他的心怎樣思量，他為人就是怎樣」）；代表生命（箴 4：23 說，「保守你的心，勝過保守一切，因為一生的果效是由心發出」）；代表行為（太 15：18，「惟獨出口的，是從心裡發出來，這才污穢人」）。所以基督徒要防備魔鬼向我們的心發出攻擊，要有護心鏡，並且不單要有扎實的真理，也要有實在的行為。我們防備的第一件武器是真理，真理與行為配搭起來，真理才是真理，行為才有根據和準則；只有真理而沒有行為，就如同一個沒有翻過來的餅一樣，一面燒焦了，另一面還未熟（何 7：8）。

在太 5：20 裡，主對門徒說：「你們的義若不勝過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，斷不能進天國。」主耶穌強調真正的義行，不是虛假的行為；真正的義行就是聖潔的行為，只有聖潔的行為才配得起聖潔的真理。在弗 4：1 保羅說，「既然蒙召，行事為人就當與蒙召的恩相稱」；在腓 1：29 他也說：「你們蒙恩，不但得以信服基督，並為他受苦。你們的爭戰，就與你們在我身上從前所看見，現在所聽見的一樣。」保羅要我們知道，傳福音實在是一場戰爭；在傳福音的戰鬥中，最重要的一件事，不是我們傳福音的方法與技巧，或是組織與策略，而是我們的行為，不單在傳福音方面，也在生活方面。行為總比我們講話的聲音來得響亮，好行為的見證比一千篇福音講章更有效果；好行為是為神發光，像光明的兒女（腓 2：15），光一發出，黑暗就驅除，撒但的權勢也要消除。

改革宗馬丁路德是一個虔誠愛神的人，他的生活非常嚴謹，所以他常覺得撒但攻擊基督徒的生活非常凌厲。有一次他寫講章時，寫到黑暗權勢的實在，突然覺得撒但就在他面前，向他發出獠笑；他馬上將墨水瓶扔向前方，大聲喊叫說，「我用神的真理吩咐你離開我，我用我的行為吩咐你離開我。」他發現，好行為實在是一種抵擋魔鬼攻擊的武器。假如在你心中仍有罪不能勝過，你就不能過聖潔的生活，永遠勝不過撒但。盼望你留意保羅在這方面的提醒。

3. 福音——事奉的能力

第三件武器是平安的福音，我們要把它當作走路的鞋，到處為神工作。在家裡，我們都有不同的鞋子，有皮鞋、球鞋、休閒鞋、工作鞋、拖鞋等，所有的鞋子都是用來走路的，不是裝飾品。前菲律賓總統夫人伊美黛（Imelda Marcos）有 1500 雙鞋子，但沒有一雙是平安福音鞋。我們有平安福音的鞋子，可惜大部分人把這雙鞋子脫下來，放在櫥鞋裡，沒有穿它。

保羅說，這是一雙「穿」在腳上的鞋，「穿」是過去式動詞，表示已經穿上，不是放在鞋櫃裡。他又稱這是「預備」走路的鞋子，「預備」也可以翻作「堅定」，表示事奉神時要用福音來抵擋仇敵。

路 10：17～20 說，當 70 個門徒歡歡喜喜的回來，向耶穌報告傳福音喜樂的果效時，耶穌對他們說：「我看見撒但從天上墜下來像閃電一樣，我已經給你們權柄，可以勝過仇敵一切的能力。」這是鞋子一方面的意義；如果翻成「堅定」，那是說：福音的能力可以堅定我們的信心，因為福音本是神的大能，我們就用我們得救的經歷抵擋魔鬼。信仰若要站立得穩，我們必須相信

福音有神的能力隱藏在裡面，可以攻破撒但一切堅固的營壘和一切的計謀（林後 1：4～5）。因此，我們的靈命就能像 6：14 所說的，「站穩了」。

4. 信德——懷疑的死敵

六件武器分為二組：前三件是攻擊性的，後三件是防守性的。所以保羅講完前三件後，又說「此外」還有三件：頭一件是信德，信德（*pisteos*）就是信心，是信徒信仰的盾牌，而信心也是得勝能力的來源。初期教會大受逼迫，信徒的信心大受熬煉，他們不知道是否神是真神、活神、永遠的主；但他們在痛苦中，有神的安慰和同在，於是信心倍增，沒有衰萎，也沒有退後，反而勇往直前。真是難能可貴！

魔鬼最初的火箭是向亞當、夏娃發射的，可惜他們的信心太軟弱了，竟然相信撒但的話，結果遺害子孫千萬年。所以我們不要小信，因為一時的小信，足以影響我們的家庭、教會，甚至我們個人的前途。

有首詩歌「信心可以得勝」（*Faith is the Victory*），是的，信心可以得勝一切，無論什麼事發生，無論什麼遭遇，你要相信神總有祂的計畫；很多事情不是馬上可獲得答案，但答案總是有的。感謝主，我們打的仗是勝利已定、是用信心去打的。主耶穌常說，「照著你們的信給你們成全了吧」，而不是「照著你們的能力給你們成全吧」；主的成全只有一個標準，就是信心。神透過人的信心完成祂的工作，主的工作完成，撒但的工作就傾覆了。

5. 救恩——蒙恩的確據

頭盔是保護頭部，即保護生命；而救恩的头盔是永生的確據，如果你清楚得救，就不要犯罪。一棵好樹不能結好果子是因為它生蟲，基督徒容易犯罪是他忘記救恩的價值。魔鬼常讓我們懷疑我們可能失去救恩，叫我們不相信「一次得救，永遠得救」，叫我們一犯罪就灰心放棄，以為救恩已經失落，於是繼續犯罪且更放縱地犯罪。

要知道你的救恩在神的手裡，雖然你失敗，但神從不失敗；雖然你失信，但神永遠是信實的。你一次決定成為神的兒女，就永遠是神的兒女，祂永遠接納你。你既然已生在神的家裡，就不要中魔鬼的詭計去犯罪；要保守自己聖潔，成為神合用的器皿。

總有一天，我們都會面對我們的主。當主對我們說，「你這良善又忠心的僕人，進來享受主人的筵席」，就因為這是救恩的終點，我們千萬不要隨便犯罪。

6. 聖靈——活用神的道

最後一件武器與前面 5 件武器同樣重要，並沒有哪一件勝過另一件，每件都是神所賜的，每樣都是最好的，每樣都有它特殊的功能。這最後的武器就是聖靈，聖靈像寶劍一樣，可以斬除邪魔歪道。難怪有人說：「聖靈劍法，不是武當少林，乃是天下無雙。」

我們信主耶穌時，就蒙神賜下一件威猛無比的武器——聖靈，聖靈的工作在聖經內清楚說明，只要我們研讀神的話，就能曉得聖靈的工作。

很多基督徒失敗，不是因為他們沒有聖靈這件武器，而是不

曉得怎樣運用這件寶貴無雙的武器。這是誰的錯？是神？是我們？是神沒有給我們武器對抗魔鬼？是神要我們赤手空拳對抗撒但？都不是，神給了我們很多武器，充足超凡，且威力強勁；可惜我們不懂得利用。那是我們的錯，難怪我們一旦與撒但交手，就被殺得片甲不留。

在馬太福音 13 章的撒種比喻中，主耶穌說明信徒靈性不能長進的一個原因，就是種子一撒出去，那惡者就把道奪去了。多少時候我們在禮拜堂聽講道，道種一撒出，我們還在想：作完禮拜我們去哪裡吃中飯？中飯後去哪裡玩？結果道種一撒出，魔鬼就伸手把種子拿走。我們實在要用心聽道，細心讀經，讓我們的靈命豐富起來，我們就能像主一般地用神的道抵擋魔鬼的試探。

五、爭戰成敗繫於此（弗 6：18～20）

A. 從「穿戴」至「拿起」至「拿著」至「靠著」（6：18）

保羅的勸誡很有層次，按步就班，抽絲剝繭。他先從「穿戴」（6：11）至強一點的「拿起」（6：13），再到緊緊「拿著」（6：17）到「靠著」（6：18），這一切的成功都在乎現在的「靠著」。「靠著」聖靈是禱告；沒有禱告，上文的裝備只是理論，只是紙上談兵，只是鏡花水月。所以保羅在結束前提醒以弗所信徒，要用禱告使前面的武器發出威力。

武器本身沒有神奇之力，它們能產生能力全靠禱告。我的岳父是中醫，我發現他開藥方給病人時，常在末了寫「後下」二個字，然後再寫一兩種草藥。我問他什麼是「後下」，他說「後

下」是一種催化劑，使藥方的草藥發生功效；沒有「後下」的草藥，前面的藥效可能很微弱，也可能完全沒有功效。原來後下的藥是那麼重要。我念大學時主修化學，所以我很清楚「催化劑」（catalyst）的作用。原來在這裡禱告是使用每件武器的能力，它的作用如同一種催化劑，讓武器的威力完全爆發。當我們愈知道撒但的詭計，就愈需要禱告；因為只有禱告才能使神的軍裝產生效果。聖靈透過更深的禱告，給我們更深的奉獻，更深的感動，以及更強的能力，以致產生更深的效果。

B. 福音之門大開啟——得勝（6：19～20）

以弗所書的開始，是講論信徒有天上各種屬靈的豐富能力；結束時講論信徒跪下求天上的能力，打開福音的門；福音大門打開就是仇敵潰敗。福音是神的能力，神的能力到什麼地方，魔鬼的能力就被打敗。感謝主，福音確是神的大能，要救一切相信神的人。保羅大有信心為神工作，因為他有一群肯為他禱告的弟兄姊妹支持他。保羅有高昂的鬥志，也因為他有一群在後方肯為他跪下禱告的勇士。我們羨慕保羅，也羨慕保羅在後方的同工，因為他們知道前線與後方配搭的重要。神的能力也需要天上與地上的配合，才能把福音的門敞開。

六、結論

軍裝是死的，是外面的；禱告是裡面的能力，是生命的能力。軍裝穿在木偶身上完全沒有作用，只有穿在禱告勇士的身上，才能成為神的軍隊，勇敢地為神作戰。

提摩太後書

事奉的生命

一、神奇的傳道人——保羅

A. 從得救到奉獻

保羅是一個很特別的傳道人，他特別的地方可從兩句話看出端倪：

1. 徒 9：19～20：「掃羅和大馬色的門徒同住了些日子，就在各會堂裡宣傳耶穌，說他是神的兒子。」從這句話可見，他開始傳道的時間與他信主的時間幾乎是同時的。這一點與我們今天大部分作傳道人有很大的分別。我們奉獻作傳道多半循著這樣的路線：逃避掙扎，再逃避再掙扎，最後才放棄，奉獻給神，還對神說，「是祢要我作傳道的，今後祢要負一切的責任。」我們奉獻作傳道好像是一件逼不得已的奉獻，是走頭無路的奉獻。我們的顧慮實在太多，我們的考慮太多了。如果當年主也這樣考慮，祂就不會上十字架了。但是耶穌的奉獻，保羅的奉獻，是一開始就甘心樂意的奉獻。

2. 提後 4：7：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」由此話可見，保羅作傳道人，是從頭一天到離世前，毫無間斷地傳道。這一點與許多傳道人也有分別。今天有很多傳道人，事奉神到半途就改行了，神學生離開神學院的也為數不少。聖經中，有半途而廢的馬可，也有晚節不保的底馬，但保羅卻是「一次奉獻，永不收回」，他對神的忠心是一生之久，矢志不渝，愛主到底。這樣的心志何等寶貴，是我們的榜樣和鼓勵。

B. 「保羅精神」

我們常思想：為何保羅的事奉那麼成功，那麼值得我們學習？如果今天請保羅來開一門教牧學，相信全世界的信徒都要來上課。這並非不可行，今天我們就請保羅來開一次教牧學，就是用保羅書信中的提摩太後書第二章，來教導我們如何有一個成功的事奉。能否成功，絕不在乎他能否出國進修，也不在乎他有沒有天分，更不在乎他的學位；他能否成功，只在於他有沒有「保羅精神」。

所謂「保羅精神」就是像腓 3：13～14 所說，「我只有一件事，就是忘記背後，努力面前的，向著標竿直跑，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。」這個「只有一件事」就是「保羅精神」。保羅有雄心大志，且努力追求，為要得著社會、民族及國家的獎賞；但遇見主後，他就把「萬事」變成「一件事」。他仍然努力追求，仍然雄心萬丈，不計辛勞，不以性命為念，也不看為寶貴，為要得著從上面來的獎賞。這就是「保羅精神」，他沒有其他的動機與目的，一切皆為主。他的精神也是我們今天事奉神所需要的精神。

二、保羅心目中的提摩太

A. 對提摩太的讚賞

保羅本著這個「只有一件事」的精神，一切的擺上也不後悔，甚至連生命的擺上也不計較。他為主受苦的經歷，比普通事奉神的人多好幾倍，林後 11：23～33 的記載只是部分片斷的舉

例，他為主坐牢至少四次，這個曾把別人下在監裡的，如今是第二次被關在羅馬監牢裡面，也是他一生中最後一次在羅馬監牢中。臨死前，他寫了第二封信給年輕的福音同工提摩太，囑咐他好好地作一個忠心事奉神的人。

一想到這個被保羅稱為「親愛的兒子」的提摩太（1：2；林前4：17），保羅的眼淚就掉下來了。溫馨的回憶把他帶到15、16年前，在他第一次宣教旅行來到路司得城時，神如何藉著他的手帶領許多人歸主，其中一個就是提摩太。在第二次宣教旅行時，保羅重回路司得探望提摩太，從那時提摩太就跟著保羅作他的福音同伴（羅16：21；腓2：21）。在保羅的同工中，常讓他感到安慰的就是提摩太。在腓2：20，保羅說：「除了提摩太外，沒有一個真正能與他同工的。」這個誇獎是保羅衷心之言。傳道人最大的安慰就是他的屬靈果子能夠起來，一同配搭事奉主，這是最愉快的事奉，也是同心同工的事奉。

在我們周圍，我們都有許多一起事奉的同工；但不曉得有多少能像提摩太與保羅般的同心與親密？正如有人說：「有一個真正的同工就已完成工作的一半，因為當工作不能完成時，同工可以替你完成。」這是何等大的安慰。

B. 對提摩太的期待

在保羅眾多同工中，他最掛念的就是提摩太，因為他在提摩太身上找到了「保羅精神」。因此，保羅全心全意的訓練他、栽培他，不是要他成為自己工作的後繼人，乃是要他成為神合用的人。臨終前，保羅仍記掛於懷，只寫信給提摩太；因為保羅對他有一個期待，這個期待來自一個掛慮，就是保羅殉道以後，福音會變成怎樣。一來是因羅馬皇帝尼祿決心要撲滅基督教，二

來異端又起來攻擊教會，所以保羅掛心的不是自己的工作沒有人承擔，乃是主的工作沒有繼續。他知道提摩太是一個很有追求的人，又是他的同工，所以保羅對提摩太表達這個期待，就是：主的真理，福音的真理，需要牢牢地守住。保羅連續兩次向提摩太說要「常常守住」「牢牢守住」（1：13、14），惟恐一次的提醒不夠。可見保羅是一個非常尊敬及愛護神話語的人，他掛念的是神的話語要一代一代地傳下去。所以他多次提醒提摩太要明白真理，持守真理，分解真理，且為真理爭戰。

保羅對提摩太的期待，也是神今天對我們這群事奉神之人的期待。願我們在神的真理上下功夫，叫我們的事奉滿有真理的能力。

三、保羅筆下的傳道人 （提後 2：1～25）

為了提醒並鼓勵提摩太作一個忠心的僕人（提前 4：6），又不要「以給我們的主作見證為恥」（提後 1：8），保羅將傳道人的裝備，如艱苦、氣質、形象等，一一向提摩太說明。在這裡保羅好像一個有名的畫家，將一幅傳道人的畫像清楚地描繪出來；他也像一個很會講真理的教師，用七個不同的比喻，舉例說明忠心僕人的樣貌。保羅這七個「作主僕人」的比喻，也是「傳道人的七個畫像」。

A. 忠心的教師（2：1～2）

保羅說，事奉神的人是一個忠心的教師，這裡首字是「所以」（中文聖經沒有翻出來），把前面所說的連接起來。保羅

一開始指出，傳道人最首要的工作就是將真理一代一代地傳下去。保羅在前三章裡，說他看到很多基督徒在信仰上變節，很多人離開真道。在這個眾人都厭煩真理，耳朵發沉，隨從自己情慾的時代裡（4：3），他提醒提摩太「要站立得穩」，「要剛強起來」。不是靠自己的力量剛強（這方法永遠不能成功），乃是要靠著主的恩典剛強起來。保羅要提摩太不要在自我中尋找事奉的能力，乃要在基督的恩典中去找尋。我們不單因著恩典得救（1：9），更要靠著恩典來事奉神。

在第二章的前兩節裡，「教導」是最主要的字，也是保羅非常愛用的詞彙之一。提摩太已知道「教導」的重要，因為保羅曾告訴他，選執事時要選一個「善於教導」的人（提前3：2）。在弗4：1～2，保羅也說明牧養教會之人，主要的工作就是教導別人真理。在羅3：1，保羅說揀選以色列作選民的目的，就是要他們把神的真理教導全世界的人，讓全地的人都曉得神的大能與祂的存在。所以保羅看「教導」極其重要，因為他知道真理需要教導才能保存下來，才能傳遞下去。作佈道家不如作教師的任務那麼艱鉅，因為佈道家在一個地方帶領聚會，結束後可以再用相同的講章到別處宣講；可是留在一處的傳道人就不同了。有一個朋友告訴我，他帶了三篇信息走遍歐洲三個月；可是我到新加坡，帶了六篇講道，四天就用光了。因為教導的工作、跟進的工作、栽培的工作非一朝一夕可以完成。難怪保羅以一個佈道家的身分，囑咐提摩太好好的教導別人；因為只有教導才能使信徒根基穩固，靈命長進，不會隨風飄蕩，受世界情慾擺佈。

士師記6章記載，以色列人受米甸人的欺壓，苦不堪言。米甸人是東方沙漠的游牧民族，不事生產；以色列人撒好種子，果子尚未成熟，就被他們破壞，使得以色列人缺乏糧食的供應，過

一個半飢餓狀態的生活。米甸人的手段是要以色列人沒有糧食後，不久就自動滅亡。這計謀太毒辣陰險了！神的選民因為沒有糧食，痛苦甚大；同樣，教會的苦也是沒有屬靈糧食的供應。撒但是我們最厲害的仇敵，他給我們的致命傷就是將我們的屬靈糧食破壞殆盡。

一個家庭若營養不良就會百病叢生，一支軍隊糧餉被截斷就不戰而敗；撒但不怕教會人多，只怕信徒個別或集體得到神話語的供應。

在教會歷史中，我們看到一個很特別的現象，就是所有著名的解經家都是牧師。興旺的教會，都是因著有豐富屬靈糧食供應的傳道人。所以我們曉得，歷代以來，教會何時有神的話，何時屬靈糧食供應充足，教會就興旺；否則教會就苟延殘喘。若要教會興旺，我們必須藉著各種方式，把豐富的糧食供應再供應，叫神的兒女吃得飽足，靈命強壯，就能抵抗試探和引誘，作一個誠實無過的人。

深盼信徒看「教導」比任何事奉更重要，因為沒有教導就沒有真理的傳達，也就沒有長進的信徒。在你們事奉的範圍內，你們要有計畫、有系統地將聖經全套真理教導你的羊群，從創世記到啟示錄，從創選論到末世論；你要忠心的教導你的羊群。

可是作一個好教師，有一個先決條件，就是要先作一個好學生。所以保羅說，「你在許多見證人面前聽見我所教訓的」（提後 2：2）。以前提摩太作學生的時候，有許多人見證他是個好學生，這些見證人幫助保羅決定聘請提摩太作下一任的院長，這是何等美好的見證。當你作學生時，很多人在觀察你、關心你。你殷勤或懶惰，老師都瞭若指掌。一個殷勤的學生將來一定是個好教師，福音的真理就藉著他們一代一代地傳下去。

B. 受苦的精兵（2：3～4）

保羅很喜歡用打仗或爭戰來形容基督徒的生活，因為他知道基督徒的生活是一個爭戰的生活，基督徒就是一個作戰的士兵。

陳終道牧師曾說：「一個國家的士兵若不是志願從軍，就是被政府強徵的；惟有天國的士兵是天生的，一重生就是了。」原來主的軍隊不是先天的，是後天的，一重生得救就自動編入主的軍隊中。

中國人對當兵一直沒有好感，所以俗語說：「好男不當兵，好鐵不打釘。」因為當兵的生活很艱苦，只有走頭無路的人才去當兵。所以「當兵」與「辛苦」幾乎變成同義詞。

為什麼今天在主的軍隊中很少精兵，可能因為太多基督徒怕吃苦。難怪在主的軍隊中不是老兵就是逃兵或少爺兵，因為這個世界太多引誘，太多情慾，太多享受，所以分化了基督徒生活的能力、見證的能力、事奉的能力、爭戰的能力及得勝的能力。在這個時代作一個精兵，比任何時代都困難；有人說，在自由世界裡作精兵比在極權世界更難。

要作精兵，保羅說有三點需要注意：

1. 同受苦難——有人說：「如果用苦難作為事奉的階梯，愈多的苦難就愈磨練出一個能為主打仗的人。」中文的「和我」兩字旁邊有加小點，是原文沒有的；「同受苦難」的「同」是「誰」，是「與誰同受苦難」。這個「誰」根據上下文的語氣，可以包括所有當兵的人，尤其是指下文的主耶穌督基，祂是全世界最好的兵士，祂從未打過敗仗，祂知道當兵的艱難，也經歷過當兵的艱難。

2. 不將「世務纏身」——「世務」原文意「生命的雜務」。

在路 8：43 那個患血漏 12 年的婦女花盡一切「養生的」，「養生的」就是這個字；在路 15：12「浪子回頭」的比喻中，父親把產業分給他們，「產業」就是這個字；約壹 2：16「今生的驕傲」的「今生」也是這個字。所以「世務」包括「所有生活的需要」。一個軍人的生活，需要國家的供應，他不必為生活掛慮，也不必給世務「纏身」（在彼後 2：20 意「綁住」）；一個人被世務纏身就會分心，就不能發揮作戰的能力；一個被「世務纏身」的士兵，一定會變成逃兵。

我們記得路 9：51～62 記載三個人願意跟從主到底，主對第一個人說，「狐狸有洞，飛鳥有窩，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。」那個人說，「那不行，連睡覺的地方都沒有，那我不去了。」另一個說，「讓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親。」主說，「讓死人埋葬死人，你來跟從我。」那個人說，「不行，我爸爸還沒有過世，等他死後我再來當兵。」又有一個說，「主啊，讓我先回去向父母說再見。」主說，「手扶著犁向後看的，都不配進天國。」這些人都被世務纏身了，怎能作一個好士兵，為主打仗呢？戰爭已如火如荼爆發了，他們還有諸多藉口，難怪福音的工作仍像蝸牛般緩慢。

3. 叫那召他當兵的喜悅——當兵最重要的是要長官滿意你，滿意你就表示你的工作態度很好。事奉神的目的就是要叫我們的主喜悅我們，只要主對我們的工作稱心滿意，我們就心滿意足。人對我們的工作滿意，我們很感激他們的支持，但我們更寧願有主的滿意勝過其他；只要主喜悅，不管多辛苦，我們都在所不惜。就像保羅所說，「只要行完主給我的路程，成就主的託付」（參徒 20：24），他就心滿意足。這不是尼采所說的「奴才倫理」，而是「愛主倫理」，你真愛主的時候，就會真心樂意地為

主所用了。

C. 競技的武士（2：5）

保羅說，事奉神的，要像一個競技的武士，像比賽的運動員一樣。

作一個好運動員，需要長時間鍛鍊自己，需要很多的自律，也要服從紀律，所以他需要「按規矩」來做。「按規矩」（*nomimos*）不單指比賽時要守比賽規則，也包括比賽前的訓練及苦練，否則就不能得冠冕。

從事奉神的角度來看這個比喻，我有二個領受：

1. 事奉神的人需要有一個「比賽的態度」。「比賽的態度」不是高舉自己，輕看別人，乃是要約束自己、儆醒自己、鍛鍊自己、不放鬆自己，使自己發揮恩賜，更能把握機會及時間事奉主。這個比賽的態度使他不曾隨便浪費時間，更懂得善用時間去充實自己，裝備自己，使他的事奉更超越。

我們看保羅的一生，他實在是一個非常努力事奉神的人，在他沒有二等的事奉，他的事奉都是頭等的、超越的，因為他實在有一個「比賽的態度」。有一個字可以形容他那種超越的事奉，就是「更」字。加 1：14 說，「我又在猶太教中，比我本國許多同歲的人更有長進，為我祖宗的遺傳更加熱心。」林後 11：23，「他們是基督的僕人嗎？我說句狂話，我更是。我比他們更（中文譯「多」）受勞苦，更（多）下在監牢……」，保羅這樣子的表白，無非要顯出他是個殷勤努力，不怕勞苦，事奉神的人。這種比賽的態度幫助了保羅的事奉，也堅固了保羅的事奉，也能堅固我們的事奉。

2. 事奉神的人要按規矩來事奉。「按規矩」就是不能任意而

為，不能自作主張，要學習與人合作，順服權柄。多少事奉神的人就在這個重要的關鍵出岔子，他們不是沒有恩賜的人，只是他們的恩賜只合他們自己用；他們不懂欣賞同工，也不能作別人的同工。這類的人恩賜太強了，所以他們的工作都是一個人在表演，只有自己的主張，沒有別人的意見；雖然他們比賽得很好，卻失去很多好同工，這是何等得不償失的事。所以我們事奉神的人，第一要按規矩去受訓練和苦練；第二要按規矩去比賽，發揮團隊精神，欣賞同工，也作別人的好同工，這樣的事奉才能討主的喜悅。

D. 勞力的農夫（2：6～13）

假如事奉神的人像農夫，雖然他不像兵士那樣冒著生命的危險，也沒有像運動員那樣按規矩而行，但他所流的汗絕不會少過士兵或運動員。斯托得（J. Stott）說：「農夫的生活與士兵和運動員完全不同，因為農夫的生活是艱難又枯燥的，又缺乏刺激，更沒有勝利和喝彩的呼聲。」

除此之外，農夫還要面對風災、水災、旱災、蟲災與各種困難，又要常常拔草、翻土、施肥、灌溉，無論天氣好壞，他都要持續辛勞，還要耐心等候收成的考驗。不過第一次收成是異常喜樂的，像一個媽媽，懷胎十月，經過生產的疼痛，一看到自己骨肉誕生下來，那種喜樂心情只有作媽媽的才能體會。

事奉神也一樣，有很多傳道人像農夫一般辛勤耕耘，捨棄了世界的娛樂，離開了大都市的生活，在僻遠的地區默默地埋頭苦幹；雖然他們的工作不被多人知道，也不被多人賞識，可是看見自己耕種的成果時，那種滿足的喜樂是無法形容的。那種滿足的喜樂，是成功的喜樂，也是感恩的喜樂，是惟有事奉神的人才獨

有的。但你要注意這個「先」字，你必須先得著糧食的供應，才能把糧食分給別人。

雖然我們的事奉可能是默默無聲、無人知道的事奉，但我們不要忘記，天父都在觀看，很多人也為我們工作的果效禱告，我們不要忘記他們的代禱、關心和支持。我們的工作不會徒然，我們的辛勞也不會落空。所以保羅從五方面給我們提醒：

1. 提後 2：7——要思想，因為作農夫要忍耐，作運動員要守紀律，作精兵要受苦，作教師要忠心，這些事都要反覆思想。要像他們一般，要殷勤，要追求；不要懼怕，不要放鬆，更不要灰心，用主賜的聰明好好去事奉神。

2. 提後 2：8——要記念主耶穌基督，祂是全世界最好，也是最忠心的教師。祂是精兵，從未打過敗仗，所有的仇敵都在祂面前逃跑，所有的仇敵都將作為祂的腳凳；祂是最規矩的運動員，祂的「生活手冊」就是神的話語，如詩 119：103 所說，「你的話是我腳前的燈，路上的光」，又如約 17：17，「你的道就是真理，求你用真理使人成聖」；祂也是最辛勞的農夫，晝夜不停的撒種、施肥、翻土及收割。祂是我們事奉的對象，我們的事奉是為祂，不是為自己；如果為自己，只要遇見困難我們就埋怨，一遇見不順利我們就改行。但我們的事奉不是為自己，乃是為這個全能的主、死而復活的主。難怪在 11 世紀時，聖伯納德（St. Bernard of Clairvaux）一想到主，就充滿喜樂滿足，於是寫了一首不朽的聖詩「思慕耶穌」（Jesus, the Very Thought of Thee）何等動人！

3. 提後 2：9——要記念神的道大有能力，神的能力可以摧毀一切反對神的勢力堡壘；世界上沒有任何能力可以捆綁神的道，千百年來，從使徒時代到如今，在不同時代、地方，在中

東、歐洲、蘇聯、南美洲、亞洲等，沒有一個國家可以捆綁神的道。有人參觀古時羅馬基督徒躲避逼迫的地下密室，那是主後 100~300 年間，許多基督徒在 600 里縱橫交錯的地道中躲避逼迫，在地下密室為主殉道的人數大約 2 百萬至 4 百萬人，多處牆壁上刻著基督徒的代號，最多的是一條魚，還有十字架，也有五餅二魚。但是最感人的是刻在牆上的一句話：「神的道永遠不被捆綁。」這就是保羅的思想。他對提摩太說：「提摩太啊，不要為神的道羞恥（1：8），要常常守著，牢牢守著（1：13、14）。」

4. 提後 2：10——要記念保羅為選民的忍耐。為自己的同胞，保羅常大有憂愁，心裡時常傷痛，寧願自己被咒詛，即使與基督分離他也願意（參羅 9：2~3），這種愛同胞的心何等寶貴！愛神的人一定是愛國的人；愛國的人一定是愛他們靈魂的人。

5. 提後 2：11~13——要記念當代信徒的見證。這裡保羅引用一首當代信徒編寫的詩歌（是一首頌讚詩，一首見證的詩歌，也是一首信心得勝的凱歌）來鼓勵提摩太，也鼓勵我們。為神工作，不要怕辛苦，怕辛苦就不像主了。我們雖然軟弱，神卻是大能的；我們雖然失信，但神永遠不能背乎祂自己。祂從不失信，因為神是信實的，這是事奉神之人的安慰與力量，因此我們能放膽事奉祂。

E. 無愧的工人（2：14~19）

在提後 2：14，保羅叫提摩太讓眾人回想前面 2：11 所說的一切；接著他又舉例，說：「事奉神的人要像一個無愧的工人。」作一個無愧的工人，有 4 點要注意：

1. 要竭力——這是指態度方面。在羅 12：11「殷勤不可懶惰，心裡火熱，常常服事主」的「殷勤」就是「竭力」這個字。這個字指出一種態度，就是絕對不馬虎，拚命去追趕，痛下苦功。

2. 要在神面前得蒙喜悅——這是指動機與目的方面。事奉最後的目的乃是為神，不是為自己；是討神的喜悅，不是為滿足自己。

3. 要無愧——這是講工作方面。他既是工人，就有主人，有天上的主人，也有地上的主人。「得蒙喜悅」原文是指「經得起考驗」的意思。天上的主人喜不喜悅沒有人知道，但地上主人的喜悅與否就有人知道，所以應當作一個「無愧的工人」，要有好的表現、好見證及好行為。

4. 要按正意分解真理的道——這是講技術方面。「按正意分解」的原文是由二個字組成：正直，不偏左右；這個字在新約中只在這裡出現，在舊約卻出現二次：一次在箴 3：6「他必指引你的路」的「指引道路」；另一次在箴 11：5「完全人的義必指引他的道」。所以「指引道路」就是「按正意分解」的意義，也就是「用神的話，為人開一條直通的路」的意義。

一個好工人就是指引人走上神的道，使他明白神的心意，並要求他把神的話藏在心裡，免得得罪神。為了使提摩太明白什麼是「按正意分解」，保羅在下文（2：16～19）以「偏離真道」的異端工人的工作來舉例，提醒提摩太不要學習他們，且要遠離他們。

保羅強調「態度」比「技術」重要，他把「態度」放在前面，因「傳道人」三個字分別代表事奉神的人，在三大方面的操練。「傳」是指技術方面，如講道、大眾傳播、文字傳道；

「道」是指神的話，是知識學問方面的訓練；「人」是指性格、生活、行為、態度方面。「傳」「道」「人」這三個字到底哪一個比較重要，相信我們每一個人都會同意是「人」這個字。「技術」與「真理」永遠學不完，但「態度」可以打倒推翻一切。有人說得好：「傳道人的品格是福音的命運，他的品格可以建立主的工作，也可以拆毀主的工作。」這就是保羅在下面所強調的。

F. 聖潔的器皿（2：20～23）

事奉神的人無論有多大的裝備、訓練和學問，決定他能否被神使用的關鍵，就是他的生命是否聖潔。

保羅用一個例子，就像主人家裡常有的兩種器皿，有尊貴的，也有卑賤的。成為貴重或卑賤並不是那件器皿本身是瓦器或陶器，是泥造的或是盜造的；貴重或卑賤，乃是清潔與不清潔的分別。

至於清潔是自己要負責的，2：21的「自潔」這個動詞是自動語態，即「自潔」不是能力的問題，而是願不願意的問題；不是能不能夠的問題，是肯不肯的問題。聖靈給我們足夠的能力，去成為聖潔、合乎主用的器皿；但是成為聖潔卻是不能勉強的。

「自潔」是一個堅決的動詞，是你要主動付代價去脫離一切違反真理的事；不是只說你要脫離新派神學的思想，而是要脫離世俗的生活，不要因生活出賣信仰，出賣你奉獻的心志。既然奉獻，就不要讓魔鬼糟蹋你大好的前途，反而要靠主的恩典，逃避情慾，追求公義、信德、仁愛、和平，這樣就能成為合乎主用的器皿了。

G. 恩主的僕人（2：24～25 上）

「主的僕人」本來是彌賽亞的名稱，然而在最後一幅圖畫中卻用來形容事奉神的人，這是何等美麗的圖畫！本來不高貴的人，立時變成一個尊貴的人，能夠與彌賽亞分享那榮耀的名字。在地上能夠與萬王之王同享這美名的，只有我們這一群奉獻給神使用的人，我們應該極力珍惜它、尊敬它、愛護它。

作主的僕人有 4 個特徵：

1. 不要爭競，只要溫溫和和的對待眾人——事奉神的人不要被知識學問或神學立場沖昏了頭，反要以你的生活行為作見證。
2. 善於教導——不單要自己懂得，也要能教導別人。
3. 存心忍耐——被人誤會時不爭競、不爭吵，以和為貴，以忍耐來應付，以事實澄清真相。
4. 溫柔勸戒——雖然對方肆意批評教會或基督徒，但在勸戒時不要衝動，反要用溫柔作武器贏取別人。

這是作僕人的 4 種特徵。

七幅圖畫，每一幅都真實反應我們的主。相信保羅在寫的時候，他腦海中所映的乃是基督的形像，因此愈寫愈精彩，真正描繪出我們的心願，我們真是渴慕能成為這樣好的人。

四、傳道至終目的（2：25 下～26）

事奉神的人無論扮演哪種角色：教師、精兵、運動員、農夫、無愧的工人、器皿或僕人，千萬不要忘記，事奉神最終的目的就是(1)使人明白真道（2：25 下），(2)脫離魔鬼的網羅（2：26）。所以在第一節（2：1），保羅就勸戒我們，要在基督耶穌

的恩典上剛強起來。若不是靠著主的恩典，我們永遠不能達到這個目的，也永遠不能成為主所喜悅的僕人。

五、結論

過了不久，保羅就放下他的工作，放下他的生命。誠如他先前說過的，「那美好的仗我已經打過了，當跑的路我已經跑盡了，所信的道我已經守住了。」（4：7）他是全心全意事奉神的人，也是個神奇的傳道人，是所有服事神之人最好的榜樣。

腓立比書

超越的生命

一、導言

A. 腓立比教會的成立

在保羅所創立的眾教會當中，有兩間是很特別的，一間是哥林多教會，一間是腓立比教會。每逢想到哥林多教會，保羅就傷心流淚；但想到腓立比教會，他就充滿喜樂與安慰。神藉著保羅的憂傷，有感而發地寫了哥林多前後書的真理；又藉著保羅所得的安慰，寫了腓立比書的真理。因此，這兩卷書是保羅最真情流露的書信。腓立比書不像哥林多書那樣充滿責備和嚴厲，而是充滿了安慰和喜樂，讓人研讀時覺得異常甜蜜與滿足，因此能以喜樂洋溢的心，來接受書中給我們的真理。

在使徒行傳 15 章記載，保羅帶著耶路撒冷教會大會議的結果，也帶著歡喜的心，再度出發旅行佈道，經過馬其頓，來到腓立比。有關腓立比的經歷，在使徒行傳 16 章有詳細的記載，我僅提出兩個重點：(1)腓立比教會是在喜樂中、在困苦中、在禱告中建立的。(2)腓立比教會最初有三種人：一是作生意的呂底亞與她一家，一是從前被鬼附行法術的使女，一是管理監牢的禁卒與他的家人。他們的環境不同，有富有的商人，有為奴的，也有公職人員；他們的種族也不同，呂底亞是亞洲人，使女是希臘人，禁卒是羅馬人；他們的信仰也不同，有信猶太教的，有拜鬼神邪教的，有信奉羅馬宗教的。他們代表了當時社會的上、中、下三個階層。福音在歐洲一開始就傳給這三種人，意義是何等地深遠。可見福音可以深入任何不同背景、階層和宗教的人。

B. 腓立比書的特色

保羅創立腓立比教會後，不久又往其他地方去了。七年後，在他第三次旅行佈道的回程中，他又經過腓立比，在那裡作了短暫的停留（徒 20：3）。聖經記載，保羅後來再與腓立比教會接觸，是五年後的事；那時，保羅已被囚在羅馬的監牢裡。雖然保羅與腓立比教會的弟兄姊妹們相處的時間不長，但他們彼此間的情誼是深厚的。一方面是保羅對他們的愛不是普通的愛，而是像父親對兒女的愛，是親切關懷、無微不至的愛；另一方面，腓立比的信徒對主及主的僕人，也有很真摯與單純的愛。因此當兩方面的關係都是建立在真愛的時候，他們之間就產生了一份珍貴的情誼。

這份主裡面的情誼，在腓立比書明顯可見。保羅在這卷書裡所用的文字，比其他書信流露更多的感情。在書裡面，我們看到保羅的心，也看到基督的心；看到保羅的喜樂，也看到基督的喜樂；看到保羅的滿足，也看到基督的滿足；看到保羅的工作，也看到基督的工作。在保羅書信中，再沒有其他書信比腓立比書更親切、更溫暖、更喜樂、更真摯動人。難怪有人說，「閱讀腓立比書，你就能聽到保羅的心跳動的聲音，也聽到腓立比信徒的心跳動的聲音，更聽到主耶穌的心跳動的聲音，因為他們是心心相印的一群。」

C. 腓立比信徒的優點

為什麼保羅一想到腓立比教會，他內心就湧出甜蜜的感覺？為什麼腓立比教會能夠讓保羅的心常思念他們？原來腓立比教會是一個有各種優點的教會，他們一開始就與保羅有極緊密的同

工情誼，且同心合意興旺福音。他們是一個與保羅同工的教會（1：5），是一個傳福音的教會（1：2），是一個肯為主受苦的教會（1：2上），也是一個掛念主工人生活需要的教會（2：25，4：16、18），這些已經非常好、非常重要；但我認為最特殊的是，根據腓1：9、10，腓立比信徒有三個優點：

(1)他們是一個大有愛心的教會——其實他們的愛心已經很大了，看他們與保羅同工、為主受苦、努力傳福音、供應保羅的需要就可見一斑；但保羅所盼望的，是他們的愛要多而又多。愛，他們已經有了；但愛是從來不嫌多的，愛需要進深，就如靈命需要進深一樣。而且保羅要他們的愛心，不是在表面的感情上，而是要有知識和見識作基礎；真正的愛是需要增長成熟的。

(2)他們是一個大有知識的教會——「知識」是指理論上、倫理上的知識。而「知識」與「見識」是二個很特別的字，指實用與運用的知識；這二個字指出信仰與生活、神學與實踐彼此間的關係。保羅所關注的是他們不單在神學基礎上要穩固，要多而又多，在實用知識方面同樣也要多而又多。神學加上實用，愛心加上知識和見識，才是美上加美，榮上加榮。

(3)他們是一個追求超越的教會——「使你們能分別是非」（腓1：10），其中的「分別是非」是由兩個字組成。「分別」這個字在羅12：2譯成「察驗」，這個字也可翻成「贊同」、「跟隨」；「是非」在太6：26，翻成「貴重得多」，在太10：31，12：12翻成「貴重」。在這裡，中文聖經的小字翻成「喜愛那美好的事」，美國最新標準聖經（NASB）翻成「贊同超越」，我們可以把它翻成「追求超越」。我認為這種翻譯最能表達全書的中心思想，因為整本腓立比書就是講到一個超越的人生。在第一章裡，保羅說：他活著就是基督（1：21），這是他

擁有超越環境而來的喜樂，是超越的喜樂。在第二章裡，他說若被澆奠在其上為祭物，他也認為是喜樂（2：17），這是一個超越的決心。在第三章裡，他以許多的字句來表達他有一個超越的人生觀，譬如「靠主不靠肉體」、「先前、現在」、「有益、有損」、「認識、丟棄」、「至寶、糞土」、「萬事、基督」、「律法的義、基督的義」、「得著基督、基督得著我」等相對的字句，藉此來突顯他認識基督的超越。在第四章裡，他以六個德行來勸告信徒要追求一個超越的人生，進入美好卓越的境界。所以他在1：10禱告時就表示，也盼望腓立比教會的信徒靈命更長進，追求一個多而又多，更超越先前的人生；也就是更成熟的人生，一個在任何環境中都可以堅定不移的人生。

二、超越生命的特徵（4：1～9）

保羅非常關心腓立比信徒追求超越的人生，所以他在書信結束的時候，就列出超越生命的特徵。其中共有七點：

A. 站立得穩（4：1）——堅定不移的生命

腓4：1第一個字是「所以」（中文漏譯），這個「所以」就把前面的主題連接過來。首先，保羅用四個最親切的詞句來稱呼、形容他與腓立比信徒的親密關係。因有這個親密關係，保羅就放膽稱他們是「所親愛、所想念的」，表達保羅想再見腓立比信徒的熱望。「我的喜樂，我的冠冕」說明他何等盼望在教會事工上所付出的代價，可以有收穫；信徒能在患難中站穩，成為他努力所得的冠冕。

冠冕是優勝的獎賞，是因工作而有的一種榮譽的肯定。我們

常在醫生的診所裡看見「仁心仁術」、「再世華陀」、「醫術精湛」等匾額，那是他們的冠冕。大家都知道，有一位牧師六十歲壽辰時，他的學生撰寫專文，紀念老師對他們生命的影響，那些專文彙編成書，書名叫《事奉的人生》。這位牧師就是我們敬愛的滕近輝牧師，《事奉的人生》就是他的冠冕。因為保羅與腓立比信徒有這個親密的關係，所以信徒在患難中，能否在信仰中「站立得穩」，對保羅來說是非常重要的。在第三章，保羅提到有些異端侵入教會，他們是推行猶太主義的割禮派（3：2），以及推行縱慾主義的希臘羅馬浪漫派（3：18～19）。因為這兩派異端在信仰上、道德上敗壞信徒，所以保羅警告他們要站立得穩，千萬不要跌倒。

同樣，在每一個時代，撒但也用盡方法，要破壞基督徒純正的信仰，叫我們離開神的話語；在生活上，叫我們失去分別為聖的地位。所以我們務要在真理上扎根，在信仰上超越世界的宗教與理論，在生活上超越世界的引誘，過一個堅定不移的生活。

B. 同心相愛（4：2～3）——事奉合一的生命

其次，保羅留意到，在教會生活中，教會肢體彼此間的關係異常重要，一旦有微小的嫌隙，教會內部不能團結，福音的工作就無法開展。

我們首先要感謝主，祂顧念我們在事奉上的軟弱，知道我們恩賜的有限，所以興起同工來幫助我們。同工的興起是神祝福我們的明證，若沒有同工，我們多麼孤單；若沒有同工一起配搭，不管我們的恩賜如何，我們也做不成什麼。沒有一個人可以單獨工作，我們背後需要許多弟兄姊妹的關心、禱告、支持，才能共同完成一件事。感謝主，我們不是孤單的人，也不是惟一奉獻的

人，因有許多屬主的人，同樣被主的愛激勵、被主復興起來，一同配搭事奉主。事奉時與同工一起生活，實在是一個大祝福和大享受。

不過同工之間，有時也會因意見不合，或某些誤會，受撒但的挑撥離間，使主的工作大受虧損。教會不同心，一定會影響信徒；教會不同心，一定會剝削教會的力量；教會不同心，一定會毀壞教會的見證。腓立比教會就有這個情形：有二個姊妹，本來是教會的領袖，是保羅的福音同工，但彼此不同心，使保羅非常難過。所以他勸她們「要在主裡面同心」，要為主的緣故同心；又勸一個真實同負一軛的「你」幫助她們。這個「你」是誰，信中未提及，有解經家說是呂底亞，有說是路加，有說是西拉，又有說是以巴弗提；更有一個可能性，就是把「同負一軛」這個字的原文 SUZYGE（蘇子各）的字義翻成一個人名，因為前面兩個女人都有名字，這裡應該是一個有名的領袖，可能是 1：1 的監督或執事。若是如此，全句就變成「我懇求你，你這真實的蘇子各去幫助她們」，你是一個名符其實的好幫手，因為你的名字就是「同負一軛」的意思（像巴拿巴是名正言順的「勸慰子」之意）。

無論怎樣解釋，保羅所強調的就是，一個靠主站立得穩的生命，是一個事奉合一的生命，也是一個超越的生命。我們都是一群事奉神的人，讓我們能在這方面顯出我們的超越。

C. 常常喜樂（4：4）——喜樂洋溢的生命

保羅在這裡兩次強調要喜樂，因為喜樂就代表信仰的真實。當保羅說此話的時候，他自己仍被囚禁在獄中，但他卻有喜樂。

「喜樂」在全書中一共出現十七次之多。按我們墮落的天性，我

們是不容易喜樂的，天晴說天氣太乾燥，下雨又太潮濕；沒有錢買不到東西，有了錢又怕別人來借；沒有伴侶覺得孤單，有了伴侶又覺得沒有自由。難怪有人說，「人是最不容易快樂的生物。」

喜樂從哪裡來？是從朋友？財富？學問？其實很多時候，朋友、財富都是我們的十字架。我們的喜樂不在那裡，我們的喜樂是在喜樂的源頭裡，在那裡我們才能找到永無止境的喜樂。所以保羅說，「靠主喜樂」（原文是「在主裡面常常喜樂」）。

在約 17：13 主耶穌的禱告中，主對父神說，「現在我往你那裡去，我還在世上說這話，是叫他們心裡充滿我的喜樂。」主耶穌臨別前為我們的禱告是把喜樂放在第一位，放在真理、成聖、傳福音、禱告、合一的前面，甚至放在愛的前面。如果是我們的禱告，我們會把真理放在前面，把傳福音放前面，把合一、愛、成聖、禱告放在前面；我們總不會把喜樂放在前面。但為何主一開口禱告就先說：「要叫他們心裡充滿我的喜樂」？原來喜樂是個信心的見證，是交託的見證，順服的見證。無論什麼環境，是晴天、雨天，得時、不得時，我們都相信有主的旨意、有主的帶領，於是就能安心，處之泰然，充滿喜樂。因為喜樂是神真實存在的見證，是從內心而來，是建立在與主親密的關係上。靠主喜樂，在主裡面喜樂；主是我的喜樂，我是主的喜樂，真是有主萬事足。所以，喜樂的人生是超越的人生。

D. 謙讓寬宏（4：5）——謙遜待人的生命

保羅勸腓立比的信徒要有「謙讓的心」。「謙讓的心」（*epieikes*）這個字的意義極為豐富，非常甜美，大有彈性，包括「寬大、寬容、寬恕、忍讓、忍受、忍耐、恩惠、恩慈、溫

和、溫柔、良善、慷慨、大方、友善、款待、好意、為別人著想」等類同的意義，我們實在很難用一、二個字完全定義它。

根據蘇格蘭新約學者巴克萊（W. Barclay）的研究，「謙讓」在古典希臘文裡面，是形容一個人若知道在什麼時候，不需引用嚴苛的法律去處理一件事情，或者把公正稍微放寬而施行仁慈，他便可以算是一個有「謙讓」素質的人。神如果要我們付上神律法的責任，我們沒有辦法找到出路；但神會為我們預備一條出路，使我們能逃生。同樣，對人，我們應該有謙讓的心，有寬恕、饒人的心。人犯錯時，以寬厚對待他；有爭論時，以恩慈對待人；對人、對事不求自己權利的滿足，不求是否公平合理，要富有人情味。信徒應處處為他人著想，作領袖者尤其需要這種「謙讓的心」。在「讓」、「寬」、「恕」三個字之下，顯出你是成熟且超越的基督徒。保羅說，因為「主已經近了」，所以我們要有謙讓的心。為何「謙讓」這個字跟「主已經近了」這句話拉上關係？「主已經近了」有兩方面的意義：一是指時間上的近，就是說，主就快回來了；因為主很快就回來，所以不要斤斤計較。有人毀謗你，算了；有人逼迫你，算了；有人虧負你，算了。忍受一點、容忍一點。為何你要忍讓？因為你有主，他沒有；因為你的主很快就要回來，祂回來時你就有賞賜。另一方面的意義是指空間上的近（詩 145：18），就是說，主與我們十分接近，祂在我們身旁，看見我們的遭遇，曉得我們的困苦，所以我們不需要尋求公義的報復，相信主必定幫助我們，解決我們的困難。只要用忍讓、寬宏的心對待人，因為忍讓寬宏的人就是超越的人。

E. 一無掛慮（4：6 上）——交託順服的生命

「掛慮」是對神的保護和照顧缺乏信心的結果。在有神的人生裡，憂慮是多餘的，因為一個超越的基督徒，深信主從不會讓我們失望。憂慮不能改變事實，憂慮是變相的小信，憂慮的後果可能導致懷疑、埋怨，甚至不信的地步。所以保羅說，應當一無掛慮。「掛慮」的原文有「分開」的意義，「掛慮」將人的思想與事實分開，也把人與神分開，所以，保羅說應當「一無掛慮」的背後含義，就是「交託與順服」。

F. 祈求感謝（4：6 下～7）——知恩報恩的生命

儘管憂慮有損無益是個事實，但「不要憂慮」這種勸告永遠是無用的，除非我們知道克服憂慮的方法。所以，保羅說解決掛慮的祕訣是：靠著禱告、祈求、感謝，將你的需要告訴神，藉此來克服掛慮。禱告將人與神之間的距離拉近了，禱告就是將人的困難恭敬地放在神面前，如此一來，人的問題也成為神的問題，這就是信心的交託。如果神能看顧野地的花草、天空的飛鳥，那神必定看顧人的問題。世上沒有一個問題大過神，有人說：「感謝是一個強大的武器，可以摧毀憂慮。當一個人感謝神的時候，他心中就沒有埋怨、憂愁，只有讚美。」芝加哥三一神學院心理學家柯蓋瑞（G. Collins）博士在他寫的《勝過憂慮》（*Overcoming Anxiety*）一書中指出，「一個常掛慮的人，就是不懂得感恩的人，因他所看到的都是自己的困難、自己的環境和無能；他看不到神的大能、神的憐憫和看顧。如果你相信神有大能，你就用神的能力，不是自身的能力，去克服你的困難。神的解決方法必定超越我們所能測度，祂賜下的平安是超越的平安；

平安是困難得解決後的心情，平安是沒有煩躁，平安是從交託順服而來，是超越的、是出人意料的。只要把心中的難處告訴祂，信靠祂就好了。」

G. 思念超越（4：8～9）——思行高超的生命

在腓 4：8～9，保羅把我們帶到一個高峰，這是達到超越生命最後一個勸告。他說，「我還有未盡（最後）的話」，真是意猶未盡、捨不得停口、捨不得收筆，像一個父親在臨別前，再三叮嚀他的兒女。他用兩個「要」字作最後的勸告：(1)「要思念」（4：8），(2)「要去行」（4：9）。

1. 要思念（4：8）

保羅列出六樣的超越，要腓立比信徒思想。當中「若有什麼德行，若有什麼稱讚」，是全段最主要的句子。「德行」在原文中的意思即「超越」，與「稱讚」是平行相對的字，即「值得讚賞的超越事，我們都要去思念」。比方，凡是真實的、可敬的、公義的、清潔的、可愛的、美名的，這些事都是高超、值得稱讚的，我們要好好地思想它們。

但「思想」在今天這個「速食時代」是一個遺失的美德；每天我們都生活在緊張、緊湊的步調中，無論上班下班、開車走路都是高速進行，很少停下來，好好去思想一下：什麼是人生最有價值的、什麼是普通的、什麼是平凡的、什麼是超越的、什麼是暫時的、什麼是永恆的？難怪我們的思想那麼膚淺、不夠水準。

科學家告訴我們，很多人離開世界時，他的腦細胞大概還有百分之八十五沒有用過。換言之，人一生之中只用百分之十五的思想能力，真是可惜！大科學家愛因斯坦在 1953 年臨終前接受

訪問，被問及：「成功的祕訣何在？」他答：「要多思想。」是的，我們要思想得對，不要胡思亂想。保羅說：凡真實的——指真理，神的話；凡可敬的——指有榜樣；凡公義的——指公正、正確、正直；凡清潔的——指聖潔、與眾不同、不凡、非凡、超凡、沒有世俗的、沒有情慾的；凡可愛的——指值得真愛；凡美名的——指有見證等，都要仔細思想，使這些成為我們生命的一部分。所以，一個人的成敗與他的思想生活有很大的關係。難怪有人說：「撒但得著我們的思想生活，他就得著我們的一切生活。」所以我們要「保守我們的思想，勝過保守一切」（箴4：23）。

一個超越的生命勝過罪惡，需要先認識真理，靠正確的思想保守警戒自己的思想及行為。腓4：8提醒我們，要好好地思想天上的事。

2. 要去行（4：9）

思想是行為的動力，沈保羅牧師說得好：「思想好像藝術家手中的刀，我們的人格是由思想雕刻出來的。」孔子說，「學而不思，則罔；思而不學，則殆。」我們可以稍微加一點：「思而不行則殆」，就是只有思想沒有行動都是死的，沒有思想的人，就是沒有行為的人；一個人有好行為，就是因為他有好思想的緣故。

保羅像一個成功的父親，要他的第二代跟隨他的腳蹤行，他說：「凡你們在我身上所學習的、領受的、聽見的、看見的，都要去行。」注意這個次序與層次——教導學習（最基礎的、單程的），領受（成為生命的一部分），聽見（更多的吸收、領受），看見（生活的實際榜樣），一步步去學，一層一層加深。

所以，超越的學習是我們一生追求的準則。一個基督徒的失敗不是一下子的軟弱，那只是近因；主因是根植在他不潔淨與情慾的思想裡面。同樣地，一個得勝的基督徒，也不是他靈性一時的振作，而是長年累積思想與學習神的話所產生出來的結果。

三、超越生命的榜樣（4：10～13）

A. 「如今又發生」（4：10）——思念生喜樂，喜樂生思念

在收筆時，保羅用自己的經驗作見證，從腓4：10～13裡，他從前面的「你們」轉到「我」。他說：「我」靠主喜樂、「我」沒有缺乏、「我」學會知足、「我」能隨事隨在、「我」凡事都能做……等等，都顯出保羅是個超凡的傳道人，他用他一生怎樣經歷神超越的同在，來作結束的勸勉。

第一件事，保羅表示他靠主喜樂；他喜樂的來源固然是主，但也有人的部份，就是腓立比教會的信徒。腓立比信徒的愛心，也是保羅喜樂的來源。所以當保羅知道腓立比教會想念他的時候，那個喜樂的心就生出來；好像一對年輕的戀人，想到對方，心中就生出喜樂。「如今又發生」的「發生」是個非常優雅的字，指植物再次開花、再度萌芽；愈多思念，就愈多喜樂；愈多喜樂，就愈多思念……生生不息，綿延不絕。主愛在兩方運行，真是甜美無比。

喜樂是建立在與主的關係上，也建立在與人的關係上。有人說：「最深度的神學在人與人之間的關係上方能實現，信仰的真實在與人相處時才能顯大。」這是很正確的話。

B. 「學會知足」（4：11～12）——隨遇而安，超越境遇

腓立比教會很愛保羅，在物質上一直供應保羅的需要；但為了某種原因，中斷了一段時期，現在又開始供應保羅。可是保羅表明立場，他不貪戀他們的供應，這不是表示他不感謝他們的供應，他表達得真好，他說：「在什麼情況下，他都學會知足。」

「知足」是古代斯多亞派的人所用的詞，形容一個人知足時，他就能攀上人生的顛峰，達到人生的最高境界。因為知足的人是不受環境左右的人，是在不同的遭遇下能控制自己的人。保羅說，他已經學會知足。知足是一種高貴的人生態度，不是與生俱來的，需要學習操練；是從人生各種不同的際遇中，緊緊地依靠主去應付各種困難，逐漸內化而成的。因以基督作整個人生的中心，所以就不埋怨、不貪求、不嫉妒、不仇恨、不爭競、不毀謗；只要有主的同在就滿足的態度，是人生最高尚的一面，也是人生最燦爛的一面。

C. 「凡事能作」（4：13）——超越祕訣，靠主力量

「凡事」指一切討神喜悅的事，也是在一切的困難之中。保羅在人生百態中學到處事的祕訣，就是靠主的力量去辦事，這是保羅祕訣中最主要的關鍵。

自古以來有多少的信徒，做了驚天動地的事——如堵住獅子的口、滅了猛烈的火勢、軟弱變為剛強、爭戰顯出勇敢，受嚴刑、忍受戲弄、受鞭打、被監禁，各種的磨難；若不是全能的主與他們同在，他們是不可能得勝困境的。

感謝主，三個「都」字寫盡了人生的喜樂：「都可以知足」（4：11），「都得了祕訣」（4：12），「凡事都能做」（4：13）。

我們要有這三個「都」字：靠主凡事知足、靠主隨事隨在、靠主凡事能做，這就是一個超越的人生！